

深圳市显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
2025 年限制性股票的核查意见

深圳市显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 2025 年限制性股票事项进行了核查，相关核查意见如下：

公司本次作废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公司作废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合计 52.27 万股。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显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 8 月 26 日